淡江時報 第 872 期

**加退選補繳退費開始**

**學校要聞**

【記者王雅蕾淡水校園報導】本學期加退選後補退費辦理時間為22日（週一）至11月9日，補繳退費單於22日前由各系所轉發同學親自簽收（就貸生暫不辦理），至出納組淡水校園B304處或臺北校園D105處辦理，可利用信用卡及ATM轉帳方式繳費。未完成補繳費者，將無法辦理101學年度第2學期預選課程，畢業生不得領取證書。

另開放夜間及假日時段協助延長辦理補繳退費事項，淡水校園22至26日下午時至8時止；臺北校園22至26日下午5時至7時止，以及27日上午9時至12時、下午1時至4時接受辦理。財務處另寄補退費名單至學生學校信箱，或可至財務處網站（http://www.finance.tku.edu.tw）查詢。